

晉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 
有關「學童書包減重」事宜  
(通告第 054/2017 號)

致一至六年級學生家長：

本校為協助學生減輕書包重量，現有以下建議：

1. 培養子女依照時間表和老師的指示，增減攜帶書本、文具及必須使用的物件；
2. 收拾書包時，應把最大及最重的書本及用品放於書包內近背部位置；
3. 為子女選擇書包，以輕便安全背囊式及寬闊肩帶、厚墊並可調較長度以配合體型為準則。
4. 為子女購買輕便的容器或水瓶，需要時可在校內添加飲用水。
5. 教導子女使用學校課室內的個人儲物櫃，放置書本和簿冊、文具及視藝用品。由於個人儲物櫃沒有上鎖及空間有限，因此建議學生要經常自行整理，執拾書本及物品。及於長假期前，學生應把有關書本及簿冊帶回家，以便完成功課及溫習。
6. 請詳閱「學童書包減重」家長須知(見背頁)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  
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

負責人：唐新蘭主任

## 「學童書包減重」家長須知

1. 磅重抽查安排
  - 1.1 上下學期各一次
  - 1.2 每次抽查都會把書包重量記錄在手冊上【個人體重紀錄旁】
  - 1.3 學生書包如沒有超重，將獎貼紙一個，以作獎勵。
  - 1.4 學生書包如超重，將貼「溫馨提示」在手冊內之【學校致家長通訊】頁內，通知家長。
2. 長假期前提示  
逢聖誕及新年、農曆年假、復活節及暑假前，以「溫馨提示」及中央咪宣佈，提示學生取回簿冊及個人物件。
3. 學生可留校之物品  
書本、簿冊、文具及視藝用品
4. 欠交功課定義  
若因忘記將書本或簿冊帶回家，導致未能完成功課，一律作欠交功課論。
5. 書本及簿冊遺失安排
  - 5.1 科任老師先著學生檢查自己的書包，並同時向該班學生查問，仍找不到有關書本或簿冊，老師著學生回家後作徹底搜索。
  - 5.2 如徹底搜索後仍未有發現，該生要向科任老師報告。
  - 5.3 科任老師要知會班主任有關事情。
  - 5.4 班主任在訓育文件夾內記錄事件，通知家長，學生遺失了書本，並需要補購。
6. 建議學生準備之工作
  - 6.1 為書本及簿冊留有備份
  - 6.2 經常執拾書包及儲物櫃
7. 學生使用儲物櫃時段
  - 7.1 在老師的監察下使用
  - 7.2 小息
  - 7.3 放學前(研習課)
8. 到校取回書本及簿冊安排
  - 8.1 即日放學後安排：  
※取回書本及簿冊時段：4:30 前致電學校，並在 5:30 前到校  
※學生或家長先到校務處，通知校務處職員，講述需要取回書本及簿冊。由校務處職員陪同到課室取回書本或簿冊，並由校務處職員記錄在案。
  - 8.2 星期六安排：  
※只限上午 10:00-下午 12:30
  - 8.3 星期日及長假期安排：  
※不設回校提取書本及簿冊安排。
9. 翌日早上集會前取回簿冊安排  
※學生一律不准私自上課室取回書本及簿冊。